

JUN. 2006

第一期

保險 園地



TOYOTA-LEXUS 專屬保險代理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21號12樓 TEL: (02)2566-2121 <http://www.hoan.com.tw>








您的新選擇「車體險附加代步車險」 TOYOTA & LEXUS專賣商品

利用開車通勤的車主有福了！和安體貼您，為了讓您無後顧之憂，特別規劃了「車體險附加代步車險」這可是TOYOTA&LEXUS專賣商品喇！只有透過TOYOTA&LEXUS的專屬保險代理「和安」才可享有的商品，讓我們來一探究竟吧！

承保範圍

被保險汽車因發生車體損失險(甲式、乙式、丙式)承保範圍之保險事故而進廠「修復復元期間」，由和安租車提供代步車服務，車主無須負擔「代步車租金」及所使用代步車之「保險費」。

最適合投保「車體險附加代步車險」的族群

-  法人(公司行號)之公務車或主管用車。
-  公司與住家間之距離超過20公里之自然人(個人車主)。
-  每日需要接送配偶上下班及子女上下學之車主。
-  各行業之外勤業務人員。
-  分期購車之車主。

您曾經因為車子送廠維修而不知該如何是好嗎？

現在沒有車如同沒有腳一樣不方便，如果去外面租賃公司租車的話，以ALTI1.6為例，一天要付2,600元租金地，假設車輛修理期間為5天，就要花13,000元了。如果以投保車體險乙式附加代步車險，並選擇使用天數15天為例，車型ALTI1.6，一年保險費只要5,350元，您還多省7,650元，而且每次事故代步車最高可使用15天。參考右表，您就可看出有多麼划算了呢！



單位：元

代步車車型	年保費			和運牌價 (日租金)
	甲式	乙式	丙式	
TOYOTA VIOS 1.5	8,000	4,200	1,250	2,300
TOYOTA ALTIS 1.6	10,400	5,350	1,720	2,600
TOYOTA CAMRY 2.0	14,300	7,450	2,300	3,200
LEXUS 300系列	28,700	15,250	4,600	7,500
LEXUS LS430	51,800	27,350	8,300	12,000

+上表係以「使用天數15天之年保費」為例，另有使用天數30天、20天、10天可供選擇喲！

我已投保車體損失險了，你們不是有送代步車嗎？那我為何還要花錢買車體險附加代步車險呢？

現行車體險贈送之免費代步車，僅有VIOS 或同等級車型，且一年當中，累計最高使用天數為甲式4天；乙式3天；丙式車體險則無提供免費代步車。

然而，保戶投保「車體險附加代步車險」，於車體險承保範圍內發生保險事故而進廠維修時，在修理期間即可獲得等值代步車服務，而且「每次」最高可使用30天(依所購買之天數組合而定)；保險期間，累計使用次數^註，依「車體險」之理賠次數而定。

註：代步車每天行駛里程：250 KM (超過部分每公里加收新台幣 2 元)，您可以依此比例判斷是否有開辦了，而且是依「使用天數」加總計算，例如修車5天，則「使用天數」即為5天，在該5天之期間累計加總，共可使用1,250公里。

投保代步車保險有什麼好處？

代步車保險於車體險承保範圍內發生保險事故而進廠維修時，不但可獲得等值代步車服務，保戶可省去無車代步的困擾，而代步車車源充裕保戶無須顧慮，且連使用期間代步車的保險規劃也都不用操心，因為每部代步車我們都為您投保有：乙式車體險免自負額、竊盜險10%自負額、第三責任險120/240/50萬、乘客險每人100萬及強制險，真的讓您高枕無憂。

為更貼近 TOYOTA & LEXUS 車主的需求，和安將持續研發更多元化的專賣商品，期能強化優質服務，藉以提昇本牌對車主更優質的服務。

如欲進一步瞭解上述商品，請洽 TOYOTA & LEXUS 全省據點之業務專員，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保險教室 萬一發生事故時該怎麼辦？

事故現場建議處理方式

	事故	損傷情況	適用情況	處理方式
A	輕微車損	A1. 停放中被撞，致車身輕微受損。 A2. 停放中被不明人士刮傷或刮傷。 A3. 駕駛不慎致車輛輕微受損，但未造成第三人體傷或財損。	A1 ? A3	記下案發時間、地點，於五日內攜帶保險卡(單)、行照、駕照及被保險人印章，將車開至TOYOTA服務廠代為辦理出險理賠。
B	自行撞損或嚴重車損	B1. 車輛不慎翻車或起火燃燒，造成嚴重損傷。 B2. 撞及路樹、電線桿或安全島等公物，造成嚴重損傷。 B3. 停放中遭不明人士惡意破壞，或被不明車輛嚴重撞擊。	B1 ? B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留現場立即通知交通隊(110)或當地警方處理並同時通知投保之保險公司0800協助處理。 車主須於五日內攜帶保險(單)行照駕照印章以及交通案件代保管物臨時收據，至TOYOTA服務廠填具理賠申請書代辦理出險事宜。
C	與他車或第三人發生事故	C1. 與「確定」之他車碰撞或被撞，誌兩造雙方車輛受損。 C2. 遭他車撞擊，肇事車輛逃逸。 C3. 行進中不慎撞及行人，致其受傷或死亡。	C1 ? C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留現場立即通知交通隊(110)或當地警方處理並同時通知投保之保險公司0800協助處理。 車主須於五日內攜帶保險(單)行照駕照印章以及交通案件代保管物臨時收據，至TOYOTA服務廠填具理賠申請書代辦理出險事宜。
			C1 C2	記下對方車號、車主及駕駛人姓名及連絡電話。
			C3	儘速將傷者送醫，未經保險公司同意，無論在現場或已離開現場，勿與對方和解。
D	失竊	D1. 警車遭竊。 D2. 音響、安全氣囊、行車電腦等單據被竊。	D1 ? D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即至失竊所在地派出所備案。 不論是盜取得警方報案三聯單，車主均要攜帶保險卡(單)、行照(請備齊申請書)、駕照、印章，至TOYOTA服務廠或保險公司指定服務處，申請理賠事宜。
E	司機或乘客傷亡	E1. 司機(或乘客)受傷。 E2. 司機(或乘客)死亡。	E1 ? E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留現場立即通知交通隊(110)或當地警方處理並同時通知投保之保險公司0800協助處理。 車主須於五日內攜帶保險(單)行照駕照印章以及交通案件代保管物臨時收據，至TOYOTA服務廠填具理賠申請書代辦理出險事宜。



TOYOTA-LEXUS 專屬保險代理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內湖三鼎121街12樓 TEL: (02)2506-2121 http://www.hoan.com.tw